## 从世界上最大的地主到一无所有的穷光蛋

## 《瑟谷德·马歇尔与美国近代民权运动发展史》(35)

第二次非洲黑人奴隶抗暴事件于1739年9月9日发生在南卡罗来纳圣保罗教区(St. Paul Parish),确切的原因不详,一般的说法还是与白人奴隶主的暴行和刻薄有关。

当时的南卡罗来纳是大英帝国的殖民地,而南卡罗来纳的邻居佛罗里达则是西班牙帝国的殖民地,斯时也,西班牙帝国已经宣布了废除奴隶制度,并在其各殖民地大力宣传,他们在佛罗里达宣传说,任何奴隶如果进入了佛罗里达,只要愿意为佛罗里达劳动 4 年,不但可恢复自由身,还可得到土地。

这个宣传,使西班牙帝国与大英帝国的关系,陷入了历史最低点。由于南卡罗来纳的地理位置离佛罗里达不远,深恐受到种种宣传的影响,南卡罗来纳议会为了防范于未然,遂通过了一系列内容极尽种族歧视之能事,且针对非洲黑人奴隶和自由黑人的苛法《1740 年黑鬼法案(Negro Act of 1740)》。这条法案规定不允许非洲黑人奴隶接受教育、不允许发放工资予非洲黑人奴隶、不允许非洲黑人奴隶有 3 人以上的聚会和不允许非洲黑人奴隶和自由黑人拥有武器。

南卡罗来纳议会双管齐下,软硬兼施,也同时通过立法:在农田里,每十个非洲黑人奴隶中,必须要有一位白人的奴隶总管监视他们;非洲黑人奴隶不得自行生产自供的食物;任何白人在任何地方都有权力检查任何黑人是否有证件;为了防止引起奴隶的暴乱,严格规定白人奴隶主不可虐待非洲黑人奴隶、不得有过长的劳动时间、及停止从非洲进口非洲黑人奴隶十年。

南卡罗来纳议会更决定要严格执行已于上一年通过了的《1739年安全法案(The Security Act, 1739)》,这条法案规定,在南卡罗莱纳的男人,包括星期天到教堂礼拜在内,必须要随身带枪,以便自卫。

这条法案,从 1739 年 9 月 29 日开始在全南卡罗来纳生效。这条苛法使已经处于非人生活线以下的南卡罗来纳的非洲黑人奴隶们无法再继续忍受下去,也激怒了一位叫做吉米·卡图(Jimmy Cato)的非洲黑人奴隶,他愤然而起,振臂高呼,公开反抗这种暴政,于是爆发了一场在大英帝国殖民地上最大的非洲黑人奴隶暴动。

卡图是来自中非刚果帝国(Kingdom of Congo)的非洲黑人奴隶,出生日期已无从考证,连"卡图"是否为其姓氏亦无法查证,多半的美国历史学家皆以"吉米"称之。历史资料显示,卡图是天主教教徒,会说葡萄牙语,有领导才能。1739年9月8日晚上,那天是个星期六,卡图号召了20位非洲黑人奴隶,在一家教堂的地库里聚会,研究着如何反抗南卡罗莱纳的暴政。

非洲黑人奴隶们决定听从卡图的计划,在第二天发动革命行动,用武力冲出南卡罗莱纳,前往可以给予他们自由和土地的佛罗里达。1739年9月9日对天主教教徒来说是一个重要的日子,这天是他们心目中圣女玛丽亚的诞生日(Virgin Mary's nativity Day)。卡图选定这个日子举事,自有其特殊的纪念意义。

卡图于那天一大清早,在距离查尔斯顿市(Charleston)西南 20 英里的圣保罗教区石东努河(Stono River)边会合了 20 位非洲黑人奴隶,大家祷告后,挂起了"我们要自由"的旗帜,开始了革命的行动。

他们第一个革命的对象是河桥对面的"赫兹逊商店(Hutchison Store)",原因是这是一家枪店,里面有他们最需要的各种武器。卡图一进门二话不说,就将店内的5名白人职员全部屠杀,尽情地取足了枪械子弹后,纵火烧毁之。

大队人马走了不到十里路,就疲惫不堪,在一家白人开的小旅馆里落足。因为这家小旅馆的白人老板一向善待非洲黑人奴隶,所以卡图放了他一马,饶他一命。但是这家小旅馆旁边的几家白人生意的老板们却没有那么幸运了,他们全被卡图的人马一个不剩的屠杀掉,然后放火烧之。在这里,又有一大批非洲黑人奴隶参加这支革命队伍,人数高达百人之众。

早上 11:00 点,大队人马朝着乔治亚方向前进时,正巧碰到刚从格伦维尔郡(Granville County)开会回来的南卡罗来纳副州长威廉·布尔(Lieutenant Governor William Bull),他带着四位手下,与卡图的人马擦肩而过。

布尔知道事情有变,但寡不敌众,于是假装彬彬有礼,微笑对之,双方没有交谈,也没有冲突。布尔逃过一劫后,快马加鞭,所经之处,警告白人奴隶主要加强防范,找到当地的治安机构,下令紧急派兵讨伐之。

卡图的人马尚不知道大队正规军队已经从后面追杀而至,步行十英里后,到了埃迪斯托河前"杰克森伯勒渡船口(Jacksonburough Ferry, Edisto River)",此时已是下午时分,天气炎热,大家口干舌燥,心疲力乏,有一部分人居然酒醉未醒,无法再行,于是卡图下令休息。

1739年9月9日下午4:00点,布尔带领着100名南卡罗来纳的正规军,突然出现在卡图的人马面前,不由分说,就厮杀起来。卡图的人马本来就是一批从未受过军事训练的乌合之众,又处于饥饿疲惫的状态,虽然大家奋起拼命,但不可能是南卡罗来纳狼虎之师的对手,稍一交战,就有一半人马哭爹喊娘,抱头鼠窜,四散逃命,剩余者不是被屠杀,就是被活抓。

南卡罗来纳正规军为了庆祝胜利,也为了向非洲黑人奴隶示威,把卡图和他几位手下的人头割下来,挂在旗杆上游行。绝大部分的卡图的人马,在三天之内全部落网,只有一名逃脱,最后也于 1742 年落网。

所有参与这次抗暴行动的生还的非洲黑人奴隶,一律处以死刑。整个事件,白人死 20,黑人亡 40,史称这件悲剧为"石东诺叛乱事件(Stono rebellion)"或"卡图叛乱事件(Cato Rebellion)"。

第三次非洲黑人奴隶的抗暴事件发生在纽约市。与其说这是一场抗暴斗争,倒不如说是一件政治迫害事件。直到今天为止,对这场当年在纽约市发生的这件所谓"1741年阴谋事件(Conspiracy of 1741)",或是"1741年黑鬼密谋事件案(Negro plot of 1741)",也有人称之为"1741年奴隶暴动事件(Slave Insurrection of 1741)",还是无法做出公正的定论。

回顾一下当时美国纽约的时代背景,或许有助于判断是非的真相和事件的真伪。1741年的冬天是特别的寒冷,但整个纽约的政治气氛,比天气还要寒冷:英国正在与西班牙开战,两国厮杀得不亦乐乎,身为英国殖民地的纽约,在英国委派州长的鼓吹下,整个纽约自然陷进反西班牙帝国和反天主教的气氛里。

1741年的纽约市,非洲黑人奴隶的人数飞快膨胀,达到了一万人次,是全纽约州非洲黑人奴隶人口的 20%。纽约的白人是绝对不信任非洲黑人奴隶的,他们认为这些非洲黑人奴隶是一切麻烦的源头,而他们的造反叛乱,也只是时间上早晚的问题而已。

1712年4月6日的非洲黑人奴隶纵火案,是纽约白人奴隶主心中一块挥之不去的阴影,更是他们引以为戒的直接证据。每次有火灾发生,他们第一个联想起来的,就是"黑鬼"和"阴谋"。

大多数纽约市的建筑物是以木料为主的,冬天时,几乎家家户户都在烧柴取暖,因此火灾是无可避免的经常发生的悲剧。不知道是果真有"阴谋",还是巧合,这一年的火灾,特别的多而且奇诡,竟然一件接一件,最后在大家疑神疑鬼之际,1741年3月18日,连在乔治堡(Fort George)的纽约州长的住宅都烧起来。

大火一发不可收,很快就失去控制,没多久,大火烧及了州长府旁边的教堂,又没多久,又烧及到教堂旁边那 座政府档案大楼,纽约州长下令抢救,他们将窗户的玻璃打碎,将政府档案往街上丢,才保存住一部分的政府档 案。

文盲约翰·休森(John Hughson)是个贫穷的白人鞋匠,他于1730年中带着妻子、岳母和女儿,从美国纽约州东南部的扬克斯市(Yonkers)搬来纽约市谋生。休森在纽约市找不到工作,就向亲朋戚友们借了点钱,在纽约边上开了一家小客栈,以一些令人憎恶的三教九流的人马为生意对象,导致左邻右舍对他异常的反感。

1738年休森将赚到的钱,转到赫德森河(Hudson River)河边的"三一墓地(Trinity Churchyard)"附近,又开了一家小客栈。很快地,这家小客栈成了非洲黑人奴隶、自由黑人、妓女、士兵和贫穷白人们交际应酬的聚会场所,也是纽约小偷们出手贼赃的地方。

1741年2月初,休森在他的小客栈里接手非洲黑人奴隶凯撒(Caesar)、王子(Prince)和科菲三人的贼赃而被暗中监视的密探拘捕,连同那三位非洲黑人奴隶,全部关进监狱里。在纽约,如果一位非洲黑人奴隶被公开罚抽皮鞭子后,就被列为"互济会(The Black Freemasons)"会员,而那3位非洲黑人奴隶,全是有犯罪前科的"互济会"会员。

由于多次的奇异火灾,纽约州政府决定立案调查,州长委任纽约市最高法院法官丹尼尔·赫斯曼登(Judge Daniel Horsemanden)为调查委员会主席,追究这些纵火罪案幕后的阴谋制造者。

赫斯曼依法成立了一个纽约市大陪审团,准备随时起诉任何纵火事件的疑犯。为了在法庭上咬定休森和凯撒、王子与科菲是接手贼赃的同谋,探员们约谈了一位年仅 16 岁,在休森小客栈里充当契约佣人的玛丽·博顿(Mary Burton),要她出庭为控方证人,指证她的主人休森的罪行。

历史发展的定律,不是偶然,就是必然。哪里有压迫,哪里就有反抗,非洲黑人奴隶的奋起抗暴,就是历史发展的必然性。但在这里,我们看到了一件历史发展的偶然性的事件案例。

当纽约市大陪审团讯问博顿时,不知道是由于她害怕过度,还时是口吐真言,她居然自动地告诉纽约市大陪审团说,休森和凯撒、王子与科菲四个人不但是经常聚在一起买卖贼赃,还经常在一起讨论一些阴谋纵火事件。

纽约市大陪审团一开始是并不相信或不敢相信这个小女黑人奴隶的证词,深怕惹出更多的纵火事件。纽约州政府发布公报要求,高价奖赏市民提供有关这些纵火事件的情报,保证除了为检举人绝对保密外,还定出奖金如下: 白种人是 100 英镑,自由黑人与印第安人是 45 英镑,非洲黑人奴隶是 20 英镑,另加自由之身。

这个策略很有效,大量的检举信不停地涌进纽约市司法部部长的办公室,可是没有一封检举信能提出足够的起诉证据。负责调查 13 件纵火事件而苦无案情突破的赫斯曼登法官就不一样了,他深信这些纵火事件就是这几个人干的。

1741年3月18日,纽约州长的住宅被烧毁后,赫斯曼登法官给予博顿更多的压力,要她再多提供一些有关纵火事件的证据,否则就将她丢进监狱。博顿一惊之下,又继续向赫斯曼登法官提供证词说,纽约州长的住宅被纵火烧毁,就是休森和凯撒、王子与科飞三人干的,因为她亲耳听到过他们聚在一起讨论过这件特大号的阴谋,他们要放火烧毁纽约市,然后再选举一位新的皇帝或州长,他们已经干过十几件了。

博顿又向纽约市大陪审团说,另外一位阴谋合伙人是玛格丽特·苏录贝罗(Margaret Sorubiero),又名佩吉·克里(Peggy Kerry)。克里是专为非洲黑人奴隶提供性服务的白人妓女,她住在休森的小客栈里,是由凯撒来支付租金,因为她曾为凯撒生了一个儿子。

凭着一位毫无信用可言的小女非洲黑人奴隶在高压下的简单说辞,一件"穷苦白人勾结非洲黑人奴隶阴谋纵火"特大刑事犯罪案件,就是如此这般的诞生。

1741年4月6日这一天,纽约市有4起火灾发生,在其中一处火灾现场,有人发现了有两个非洲黑人奴隶在奔跑,于是大声呼叫道:"黑鬼纵火!黑鬼纵火!"消息传开,对非洲黑人奴隶的愤怒和歧视气氛,更加是火上浇油,越发严重。

那两位被白人抓住的非洲黑人奴隶,一个叫做夸克(Quaco),另外一个就是科菲。在1712年4月6日的暴动,导致造成9死8重伤的白人悲剧的第一家着火的地方,就是科菲的白人主人。

1741年4月20日,在法庭上,夸克和科菲的两位白人主人,双双出庭为他们作证,他们告诉赫斯曼登法官说,在事发时,他们两人都正在家中工作,不可能出现在火灾现场。

一般来说,如果有白人出庭为非洲黑人奴隶作证的话,是会使案件的严重性减到最低限度的,可是在当时的环境下,这次的白人作证,并没有起到任何的作用,因为赫斯曼登法官就是不相信,还是判决夸克和科菲两人罪名成立,吊刑处死。

在预定 1741 年 5 月 30 日将夸克和科菲两人处死的前一天,夸克和科菲"突然"改变立场,承认这全是一些阴谋,愿意自动提供其他的阴谋参与者的名字。但是在做完口供并叫他们两人签字后,纽约市法庭还是下令要按照原来的日子处决他们。

纽约市检察官要求保留他们两人的性命,以便将来好做出庭指证其他阴谋参与者的控方证人,可是赫斯曼登法官不同意,因为纽约市面临着太多情绪激动得快要失控的群众。

纽约市司法部有了这些重要的证据后,开始大肆拘捕嫌疑犯,在纽约市有一半超过16岁的非洲黑人奴隶被关进了监狱里。纽约市的监狱,已经没有任何多余的位置来关押所谓的阴谋嫌疑犯。

1741年5月2日,纽约州法庭宣判凯撒和王子两人的"盗窃(Burglary)"罪名成立,判处死刑。1741年5月4日,在凯撒和王子二人被纽约市法庭宣判死刑的二天后,又有几件"纵火"事件发生,有两位非洲黑人奴隶在现场出现,被指为纵火者,纽约市法庭为了要止住这种纵火歪风,将之立判罪名成立,立即执行以木柴烧死的死刑。

1741年5月6日,纽约市法庭宣判休森和克里两人的"盗窃行为"罪名成立,判处死刑。克里因为怕死,所以"忽然"记起了一些"阴谋",愿意"坦白从宽",凯撒和王子两人因为不肯"坦白从宽",所以在1741年5月11日被执行吊刑处死,距离判决之日,仅有九天的时间。

整个 1741 年,纽约市司法部是不停地起诉非洲黑人阴谋嫌疑犯,而纽约市法庭是采取快判快杀的策略,一时间,整个纽约市陷入白色恐怖之中。在这个风声鹤唳的当头,纽约司法部拘捕了五名西班牙裔的"奴隶",控以阴谋纵火罪。这五位西班牙裔的嫌疑犯告诉纽约市法庭说,他们不是非洲黑人奴隶,他们是西班牙帝国的合法公民。

可是纽约市法庭看到了他们深黑色的皮肤,加上大英帝国正在与西班牙帝国开战,于是连理都不理他们,大笔一挥,照杀不误,这五位倒霉的西班牙公民,只因为自己的深黑皮肤和政治原因,就此无端地丧命于纽约断头台。

天主教教徒在纽约的日子也不好过,因为西班牙帝国和人民多信奉罗马天主教。有一个叫做约翰·乌利(John Ury)的新英国移民,在纽约市的一间学校教拉丁文,兼半职家教,不知道什么原因,纽约司法部盯住了他,认为他是罗马天主教神父,以"西班牙间谍"罪名起诉之。

乌利告诉纽约市法庭,他来自英格兰,是"英格兰教堂(Church of England)"的成员,并不是罗马天主教教徒,也与任何的阴谋无关。可是纽约市的法庭,硬是认为他是位阴谋家,因为博顿"突然想了起来",乌利亦是经常与休森和凯撒、王子与科菲等人在一起搞阴谋诡计的同谋之一。

没有人知道博顿为什么会"突然想了起来"乌利是他们的阴谋分子之一,但是大家都知道乌利在1741年8月29日被纽约市法庭送上了绞刑架。

博顿成了纽约市司法部的嘉宾,纽约市法庭的名人,她指证的"阴谋嫌疑犯"越来越多,越来越振振有词,越来越合情合理,既有远景,又有特写,还有花边故事,使到纽约市司法部的官员们兴奋不已,也使到赫斯曼登法官乐不可支,认为这是"美国人民的运气"所致。

可是这种"美国人民的运气"并没有维持多久,不如意的事情就来了。因为当博顿指控"阴谋嫌疑犯"的箭头,居然慢慢地指向了许多法官包括赫斯曼登法官自己和检察官在内的亲戚好友时,大家才发现事情有点不对头,有点不合逻辑,有点啼笑皆非,有点苦笑不得,有点荒唐胡闹,甚至于使大家一时间慌了手脚。

他们没有一个人敢去调查博顿自己是否才是真正的阴谋家,因为已经有许多的人头无法挽回地落了地!从 1741年5月11日至1741年8月29日的三个半月,纽约市司法部拘捕了160名非洲黑人奴隶,和21名贫穷的白人;纽约市法庭吊死了17名非洲黑人奴隶和4名贫穷的白人,用木柴活生生的烧死了13名非洲黑人奴隶,另外将70名非洲黑人奴隶和七名白人驱逐出纽约,永远不准回来。

面对着这么一个烂摊子,谁也不知道如何来善后,但是大家都知道一点,那就是最好立即收场,别再将这幕丑 剧演下去了,除了不再继续审判什么阴谋案件外,凡是因为阴谋而尚在监狱中的嫌疑犯,一律无罪释放,再也不 提什么阴谋了。

至于那位满嘴"阴谋嫌疑犯"的博顿,到底是她在阴谋别人,还是别人在阴谋她?是纽约司法部在利用她?还是她愚弄了纽约司法部?恐怕没有人知道,或许没有人想知道,或许没有人敢去知道,因为砍得满地都是脑袋瓜的摊子太烂了,烂到了没有人能收拾得了的地步。

这件所谓"1741年阴谋事件"的次年,纽约市政府为了"感谢"博顿的"仗义",也为了堵住她的嘴巴,静静地发放了100英镑予她作为奖金。博顿用这笔横财,赎买回自己的奴隶自由身,另外把剩下的钱,买了条小狗,当作自己得到自由的纪念宠物,每天开开心心地溜狗去了。

第四次非洲黑人奴隶的抗暴事件是于 1760 年 5、6 和 7 月间发生在加勒比海牙买加的 "塔棋战争(Tacky's War)"。如果对加勒比海和牙买加的历史背景稍有了解的话,则对这些非洲黑人奴隶的抗暴事件不会有所惊讶。

公元十七和十八世纪,整个北美洲和加勒比海,除了少数的岛屿如伊斯帕尼奥拉岛(Hispaniola),即是现在的海地是法兰西帝国,波多黎各是西班牙帝国外的殖民地外,其余多为大英帝国的殖民地。

牙买加是加勒比海与安地列斯群岛(Greater Antilles Islands)中面积第三大的群岛,四周围绕着的国家是古巴、海地、多米尼加和波多黎各。

1991年的人口调查显示,在其 2,300万的总人口中,非洲裔牙买加人(Afro-Jamaicans)占了 2,080万人,是为 90.5%,另外白人有 2,500人,是为 0.2%,东印第安人是 1.3%,中国人是 0.3%,叙利亚人、黎巴嫩人和犹太人加起来是 0.5%。

由于西班牙帝国与大英帝国的殖民者,多以女性非洲黑人奴隶为性奴隶,形成了大量的混血儿,这批介乎白人与黑人之间的人口不在少数,占着整个牙买加人口的 7.3%,他们生活在夹缝中,因为白人不承认他们为同种,他们自己又不愿归类为非洲黑人,所以这批人群自成一体,合群而居,号称马隆群落 (Maroon Communities)。

考古学家已经证实,最早期的牙买加的居民是来自印第安泰诺人(Native American Tainos),于公元六世纪中叶时从南美洲迁移至此。土著们到达后,惊讶于岛屿的美丽,呼之为萨美加(Xaymaica),是树林、清水与春天之地的意思。这就是"牙买加"名称的来源。

克里斯托弗·哥伦布(Christopher Columbus)于 1492 年 10 月 12 日发现了美洲新大陆,又在 1494 年 5 月 4 日发现了牙买加。哥伦布在牙买加升起西班牙帝国的旗帜时,大约有一万名北美洲印第安泰诺人已经在那里居住了一千三百年。

哥伦布那天在牙买加北面的圣安湾(Saint Ann's Bay)登陆时,遭到彪悍的北美洲印第安泰诺人的抵抗,他们当然不是哥伦布的对手。哥伦布将这些只会用矛石为武器的土人击败后,在牙买加插上了西班牙帝国的国旗,将之霸占下来。

1509年,西班牙帝国派遣胡安·德埃斯基韦尔(Juan de Esquivel)为牙买加总督,在牙买加北部的塞维利亚·拉努伊瓦(Sevilla la Nueva)建立行政中心,正式将牙买加列为西班牙帝国殖民地。可是西班牙帝国很快的就对这个闭塞的荒岛失去了兴趣,因为他们在整个岛上找不到任何他们所期望的黄金,于是决定不在这里做任何实际的投资。

西班牙帝国查尔斯大帝一世在 1518 年下令,每年直接从非洲将四千名非洲黑人奴隶运到北美洲牟利,其中有一小部分被贩卖到牙买加。1611 年时,牙买加已经有 558 名非洲黑人奴隶与 107 名自由非洲黑人,这就是非洲黑人奴隶在牙买加的始祖。

1655年5月10日,大英帝国海军威廉·老宾恩海军上将(Admiral Sir William Penn, Sr.)和罗伯特·维纳布尔斯将军(General Robert Venables)带着军队直接在牙买加东南面的通道港(Passage Port)登岸,实行军事占领,只有五百枝长枪的西班牙殖民地政府,只好打包回家,牙买加自此又成为了大英帝国的殖民地。

老宾恩是英国的海军上将,也是英国王家世袭的公爵。他的儿子威廉·宾恩,是美国历史上,也是全世界最大的地主。公元十七世纪的英国,基督教清教徒备受英国国教的压迫,双方互以武装暴力攻击,长达百年之久。基督教清教徒为了自保和追求一块自由信仰与传教的环境,开始大量地向美洲新大陆移民。

宾恩家族本身就是反奴隶制度的大将,对基督教清教徒充满了同情,借着与皇家的交情,向皇室为基督教清教徒请命。1681年3月4日,后来成为英格兰查尔斯二世(King Charles II)的詹姆斯约克公爵(James Duke of York)以半卖半送的价格,把他个人在北美洲马里兰以北,新泽西以南的45,000平方英里的土地,以16,000英镑的代价卖给了宾恩,授权给予他除了宣战权以外所有的殖民地政府权力。

1682年,宾恩在英格兰起草关于这片新大陆的殖民地政府的蓝图,他为这片新土地起名为"新威尔士(New Wales)",后觉得不妥,又改名为"夕凡法尼亚(Sylvania)",最后为了纪念自己的先祖,定名为"宾夕法尼亚",这就是今天美国宾夕法尼亚州的历史来源。

宾恩有感于在英格兰老家的宗教纠纷和政治糜烂,决定要在这块自己的土地上开创一片新天地,他亲自草拟宪章,保证前来的定居者有着"绝对的宗教自由、选举自由、公平陪审团审判和保证没有冤狱",这是在美洲大陆上第一次如此清楚地声明了民权和权利。

从英格兰来到北美洲宾夕法尼亚殖民地后,宾恩开始策划着兴建一座以民主、公正和宗教自由为号召的现代化城市来吸引各地的新移民,1681年5月,宾恩与当地的勒纳佩族印地第安土著酋长坦马尼(Lenape chief Tammany)在沙克马逊(Shakamaxon)的大榆树低下,签署了《和平共存互惠互利条约》,并为这个新城市取名曰"费城"。"费城"在希腊文中是"爱情""兄弟"和"友谊"的意思。

由于费城的政治民主、司法公正和宗教自由,自 1701 年建市以来,费城不仅成为北美基督教清教徒的定居 地,还成为北美移民追求自由的圣地。在美国近代民权运动发展史上,费城一直是美国革命的摇篮,美国第一次 和第二次的大陆会议,就是在费城召开的,《独立宣言》亦是在这里签署的。

美国独立战争胜利后,在首都搬至华盛顿之前,费城是乔治·华盛顿和约翰·亚当斯(President John Adams)两位总统自1790年至1800年的办公室所在地,是为美国的临时首都。

宾夕法尼亚殖民地是当时世界上唯一顺应民意和尊重少数民族权利的政府。宾恩的开放、宽容和公正的建国思想,影响了许多代的美国人,其中有两位美国人是最为后世人所熟悉的:托马斯·佩因(Thomas Paine)和本杰明·法兰克林(Benjamin Franklin),这两位前贤的"民族大熔炉(melting pot)"理论,已经是美国民族的骄傲和特色。这个讯号,成为宾夕法尼亚吸引各地移民的一面正义的旗帜,一时间,风起云涌,四方响应,大家都愿意定居在宾夕法尼亚。

人生如戏,戏如人生,宾恩的人生就是一场精彩而且高潮迭起的好戏。宾恩是一位智商不高而且粗心大意的人,这个缺点成为他的人生致命伤。马里兰是英格兰贵族塞西里厄斯·卡尔弗特·巴尔的摩(Lord Cecilius Calvert Baltimore)的封地,1684年,他与宾恩的边界纠纷使两人反目成仇。

1685年,英格兰查尔斯二世去世,天主教的新皇帝詹姆斯大帝二世(King James II)并不喜欢宾恩,这使他失去了政治支持。宾恩的财政经理菲力普·福特(Philip Ford)利用宾恩不在英格兰的机会,将他在爱尔兰的土地产权抵押给银行,连同租金,不仅贪污得干干净净,还留下了大笔的债务等着他回来偿还。

更缺德的事情不光在英格兰老家发生,在北美洲亦一一上演。为他管理宾夕法尼亚的经理福特利用他不看文件内容就胡乱签字的习惯,将一份把整个宾夕凡尼亚产权转移给福特的文件,夹在其它文件中,要他签字,而宾恩也糊里糊涂地签了,等到宾夕凡尼亚的产权转移完毕后,福特的律师就寄了一份他不可能付得起的租金帐单给他,一场无法结局的产权恩怨自此纠缠着宾恩的余生。

1702年,福特去世,他的妻子布丽吉特·福特(Bridget Ford)继续向宾恩追讨"租金债务",居然在 1708年取得了法庭上的胜利,这使他的经济接近崩溃的边缘。倒霉的事情继续发生,他的秘书詹姆斯·洛根(James Logan)不仅将他架空在一个小圈子里,使他与现实世界脱节,生活在一个被谎言和甜言蜜语包围着的虚幻世界里。

福无双至,祸不单行,就在坏消息接二连三地到来时,更坏的消息从英格兰来了:他那长期吃、喝、嫖、赌成性的长子威廉·小宾恩(William Penn, Jr.),置一妻两儿女于不顾,沉迷恶习,欠下巨大的赌债而陷进了危机。

宾恩为此而赶回英格兰,可是自己在宾夕法尼亚亏欠下的三万英镑的债务,使他在经济上无力帮助小宾恩清还 赌债,家庭的经济开始走向崩溃,只得靠借债度日。

宾夕法尼亚在宾恩离开后也发生了彻底的改变,殖民地政府废除了宾恩的规矩,代之以正规的"宾夕法尼亚殖民地宪章(Charter of Privileges)"。宾恩的影响力开始衰落。独立战争后,宾夕法尼亚宣布脱离英国,成为北美首批13个宣布独立的殖民地之一。

《美国宪法》在费城大陆会议通过后,"宾夕法尼亚联邦(Commonwealth of Pennsylvania)"是继特拉华(Delaware)之后第二个确认和批准《美国宪法》的政府,自此宾恩家族的主权被革命政府充公,成为了美国政府的一部分。

在焦头烂额之际,宾恩希望把宾夕法尼亚卖回给英格兰皇帝,可是谈判还没有结果,就被奸诈的福特抢先了一步,为了从宾恩那里榨取到最后的油水,对他采取了讨债的法律行动,导致宾恩以 62 岁的老年之体,锒铛入狱。

连气带悔,加之流年不利,出售宾夕法尼亚之事尚没有结果,宾恩因两度中风而瘫痪在床,不仅说话有困难,而且无法自理,连记忆力都逐渐消失。1718年7月30日他因心脏病去世,得年74岁。

宾恩死后,家徒四壁,身无分文,家人只好将他草草埋葬在妻子的墓边,甚至连刻墓碑的钱都没有。人生起 伏,世道沧桑,从世界上最大的地主到一无所有的穷光蛋,宾恩为世人留下了无尽的叹息和唏嘘。

1664年,大英帝国委派在加勒比海巴巴多斯(Barbados) 靠非洲黑人奴隶为他种植甘蔗而发财的托马斯·穆迪福特(Lord Thomas Modyford) 为牙买加首任总督。穆迪福特带着一千名手下和非洲黑人奴隶来到牙买加,开始了他的仕途生涯,也开始了大英帝国利用牙买加为美洲奴隶转运站的勾当,根据历史记录,总共超过一百万名来自非洲的黑人奴隶,从牙买加转运到南北美洲。

牙买加并不是大英帝国在加勒比海与安地列斯群岛唯一的殖民地,其它的群岛如巴哈马群岛、伊斯帕尼奥拉岛、安提瓜岛(Antigua)、库拉索岛(Curacao)、多米尼克岛、格林纳达岛(Grenada)、瓜德罗普岛(Guadeloupe)、马提尼克岛(Martinique)、特立尼达岛(Trinidad)、尼维斯岛(Nevis)、圣基茨岛(Saint Kitts)、圣露西娅岛(Saint Lucia)、圣文森特(Saint Vincent)岛、多巴哥岛(Tobago)等都是大英帝国利用非洲黑人奴隶为其英伦三岛图利的地方。

奴隶贩卖的国际业务,对正处于工业革命时期的大英帝国来说,是极其重要的。因为贩卖非洲黑人奴隶的利润,和利用非洲奴隶在西印度群岛耕种的农作物的收入,占了整个大英帝国总收入的 5%,境外收入的 80%,大英帝国与非洲黑人奴隶的利益关系,尽见于此。史学家们替大英帝国这种罪恶勾当,起了个深具讽刺意味的经济名词曰:奴隶种植经济(Slave Plantation Economy)。

大英帝国主义者视非洲黑人奴隶为猪狗,用他们的血汗来支撑着自己表面的虚华与繁荣。大英帝国对待这些海外殖民地的政策是经济上榨挤、政治上压迫加血腥式暴政,尤其是在控制非洲黑人奴隶上,更是无所不用其极,与他们自己在英格兰老家所鼓吹的民主、人权与自由毫无关系。

从三个历史实例中可以证明大英帝国主义者是如何满肚子的坏水横流。1861年,大英帝国主义殖民地牙买加法庭,判处一位叫做罗伯特·唐纳德逊(Robert Donaldson)的非洲黑人奴隶在监狱苦力劳动60天,因为他偷吃了一条价值三便士(Pence)的甘蔗;1865年,残暴的大英帝国主义殖民地牙买加法庭,又判决非洲黑人奴隶托马斯·包维尔(Thomas Bower)在监狱苦力劳动90天,因为他偷了一小段绳子;同一年同一牙买加法庭又将一名非洲黑人奴隶判处吊刑,只因为他偷了一头猪。

大英帝国主义者敢在他们自己的英伦三岛上如此乱搞吗?当然不敢!大英帝国主义者误认为这种暴政是可以维持其光荣传统于万世不变的灵丹,可是他们最后都以羞耻的失败收场,正如中国的名言道:万里长城今犹在,不见当年秦始皇。

在强权的暴政压迫下,非洲黑人奴隶的奋起反抗是一种不可避免的历史发展,在这些大英帝国加勒比海与安地列斯群岛殖民地上的每一个岛上,都曾经发生过非洲黑人奴隶反抗大英帝国主义的革命斗争。

牙买加群岛是最为显著的代表了,从 1742 年到 1832 年期间,共有 14 次非洲黑人奴隶流血革命,其中以 1760年的"塔棋战争"和 1831年的"浸信会战争(The Baptist War)"最为激烈和残忍。

所谓"塔棋战争"是牙买加奴隶历史上最激烈的一次抗暴战争,前后长达 180 天之久。"塔棋战争"的领袖叫做塔棋,他在从非洲几内亚(Guinea)被绑架到牙买加为奴隶之前,是几内亚克鲁曼特族的酋长首领(Coromantee Chieftain)。

事情发生在 1760 年 4 月 6 日,那天是复活节周日,却看不到一点吉庆节日的气氛。一群饱受压迫的非洲黑人奴隶,在他们的首领塔棋的领导下,起义造反,不但霸占了"三一农场",还将"三一农场"的白人农场主人全家灭门屠杀。

塔棋得手后,领着四百名非洲黑人奴隶进攻玛丽港赫尔丹斯堡(Fort Haldance, Port of Mary),抢到了四十支长枪和两大桶炸药,又一鼓作气地在威斯特摩兰(Westmoreland)、圣詹姆斯(Saint James)、卡伦顿(Calrendon)及首都金斯敦(Kingston)发动抗暴游击战争。

一时间声势浩大,惊天动地,威震四方,塔棋宣布要用武力从牙买加岛上赶走大英帝国主义,统一全岛,建立 "牙买加非洲人王国(African Kingdom of Jamaica)"。

大英帝国派驻牙买加总督从一位塔棋阵容的叛徒口中得知这件阴谋后,联合了牙买加马隆群落,组成了一支特殊的部队讨伐之,双方互相以游击战缠战了六个月。

塔棋的人马,终归是一群乌和之众,没有战斗经验,不到两个月,就散掉了一半,另外一部分因为害怕砍头, 不是投降,就是私自溜回老主人处跪求饶命。

而在一场与英军的正面军事冲突中,塔棋被躲在暗处的马隆群落领袖戴维(Davy)击毙,戴维为了向英军表示他的功绩,亲割其首,悬之高杆,游行至西班牙镇(Spanish Town),挂在大街的路口示众,当晚被塔棋的同志取下,不知去向。

次日,英军在牙买加塔棋瀑布(Tacky Falls)的山洞里,发现了几十具非洲黑人奴隶自杀成仁的尸体,英军无不为之动容。

在这场牙买加奴隶历史上最激烈的一次抗暴战争中,共有六十名白人被屠杀,为了报仇,大英帝国主义的殖民地牙买加法庭以阴谋参与暴动的罪名,一口气判决了四百名非洲黑人奴隶的死刑,并且随判随杀,刀起首落,一个不留。(待续)

2011年5月2日高胜寒在美国华府